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 20MWp 渔光一体光  
伏发电项目

项 目 编 号 川投资备〔2017-513401-44-03-239955〕FGQB-0481 号

建 设 地 点 凉山州西昌市西溪乡

验 收 单 位 西昌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 20MWp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	行业类别	其他电力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西昌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川水函(2016)1076号，2016年8月1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11月开始动工，2018年10月完工进入试运行。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凉山州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西昌明义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锦龙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西昌明义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的有关规定,西昌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在西昌市西溪乡项目运营综合楼办公室主持召开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20MWp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水保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共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通过现场踏勘,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及各参验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监理和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20MWp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凉山州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库区,水库地理位置:东经102°14',北纬27°45',距西昌市城区约25.0km,距西溪乡场镇约5.0km,库区紧靠108国道,交通条件十分便利。

项目以光伏发电为主,渔业养殖为辅,光伏电站规划装机容量为20MWp,年利用小时数为1361.88h,年均发电量为2723.77万kWh,项目采用265Wp多晶硅太阳能组件,共计铺设74880片成光伏方阵,光伏方阵采用25°倾角、方位角0°固定系统。渔业养殖主要在水库库区未布置光伏组件的区域进行拉网划区域隔离养殖,养殖面积约4.71hm<sup>2</sup>左右。本项目技改扩建于2016年11月开始动工,2018年10月完工进入试运行,建设总工期为24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6年8月由凉山州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西昌市西

溪乡兴国寺水库 20MWp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同 8 月，四川省水利厅以“川水函〔2016〕1076 号”对该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主体设计单位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将“川水函〔2016〕1076 号”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纳入该项目建设方案一并设计。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 20MWp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于 2016 年 11 月开始动工，2018 年 10 月完工进入试运行。2019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西昌明义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任务。监测单位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编制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9 年 11 月，建设单位委托西昌明义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 20MWp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接受委托后，报告编制单位项目组技术人员多次深入现场，进行实地查勘及设计资料的收集和整理，检查了工程建设扰动区内的水土流失现状，详查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的实施情况和实施效果，并与工程建设有关单位进行了座谈，查阅了施工验收的相关资料，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编制完成《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 20MWp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相关内容，结合工程建设实际，与主体工程施工同步实施了水土保持工程。根据验收报告，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项目建设区扰动土地治理率达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100%，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7.26%（未达到水土流失一

级防治标准 28%，主要是因为本工程光伏列阵区、集电线路区、部分施工道路工程均位于水库淹没区内，可实施绿化面积减少)，六项指标值除林草覆盖率外其余均达到方案设计的防治目标值，工程建设的水土流失治理达到了建设类水土流失一级防治标准的治理效果。

####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已实施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通过。

#### （七）后续管护要求

为进一步做好技改扩建再生资源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在本项目运行过程中，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切实履行水土保持设施安全监测的主体责任，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组长：宋美辉

2020年3月2日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组长	宋美辉	西昌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开发经理	宋美辉	建设单位
成员	王正义	西昌明义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正义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蒲忠梁	西昌明义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蒲忠梁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陈荣亮	西昌明义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荣亮	监测单位
	王洪光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王洪光	监理单位
	余治成	凉山州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工程师	余治成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何慧渊	四川锦龙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何慧渊	施工单位